

敬畏立秋

本原

二十岁左右的岁月，最是令人难以忘怀！

十八九岁，二十岁……那时插队在农村玩命。

八月八日立秋之前，我在生产队与父老乡亲苦战二十天“三抢”，抢收、抢种、抢播。月明星稀，早上四点钟起床，晚上九点收工。一人回到落户的住宿处，冷饭加酱瓜，偶有一个咸鸭蛋，打发饥饿。如是，再准备好第二天的

此时水田的泥浆水温，已开始微烫，水田前期翻耕之后，为确保二季稻亩产过千斤，买不起化肥，就在有机肥上下力气，狠劲垄下去的人粪、猪粪、牛粪、铲起来的羊圈土，最是

那不是仅凭咬牙就能顶得住的，是在此种状态下的插秧。左手快速捏秧、精准捻秧，每撮秧四五根，右手接住后，按照双脚在水田后退时趟出的秧路，左二右二中间二，一行六棵（撮），迅捷、轻巧，呈五十度角斜插下去。心有灵气，手上功夫了得者，一大把秧，捻到最后，正是左手五根，右手五根秧苗，便双手齐下，顺势把之前留出的左边一棵、右边第六棵插下，其手法与针灸高手点穴下针无异，娴熟、轻脱。整个生产队，下田的六十多名男女劳力，可当插秧主力者不足六成，善工者勉强二成。

问题是此活一上手，少有抬头，弯腰背连续四五个小时。忍得烘烤、忍得大味、手上也能机敏轻盈，但倘若马步、腰功不厚实，任是壮实汉子，三四天连续插秧，也功架累垮。有两位实在顶不住，居然一屁股坐在水田里。另一位乖巧，嗷叫一声，弯腰窜到田埂上，着地躺下，唉唉地唤着，醒醒。六八年三月份，我曾被安排到部队砖瓦厂劳动，整整三个月所干的活，全是冲着马步、腰功来的。有过苦熬经历，当下这一关算是跨得过去的。尽管如此，高度艰辛劳累之下，心气儿也有点变样，不是怨，而是怒。身为知青，居然迁怒于城里人，城里坐办公室的，特别是长于在台上舌吐莲花，大讲城市、乡村一派莺歌燕舞的那种人。产生政治上很不正确的想法：我们在烈日下水田里插秧，你来试试，就赤脚下田，站在旁边看着，还可让你撑把阳伞，不用两小时蒸熏，如仍能站得住人，我就服你！

为防大田劳动中暑，那时，我喜欢赤膊短裤直接套了一身旧卡叽布中山装上阵，硬壳壳，在水田中，伸出双手，空气直钻膝盖，称之用“弄堂风”降温。尽管如此，淡蓝色的中山装上尽是汗水干后留下白乎乎的盐渍。好在回家后，全脱下来，放在与大江大河相通的沟浜水桥板上，在水中濯湿之后一阵狼踩，晾好后，第二天早上四点又可穿了。苦难中生存或苦难中谋生，历来是人生最好的老师。由此，我也开始渐省人事，立秋，只要立秋，天凉好个秋，日子可以好过

了。人有期盼，开始深切地关注立秋，关注全年的二十四个节气。知道按照阳历与农历的对算，立秋一定是在阳历八月七日与八月九日之间，八月八日是大概率，一年中的苦熬开始转折。

其实，立秋这节事门槛非常高！先人在《历书》中讲得很明白，“斗指西南维为立秋，阴意出地始杀万物，按秋训示，谷熟也。”立秋后，降雨、风暴、湿度等处于一年中的转折点上；在自然界中，阴阳之气开始转变，万物开始从繁茂成长趋向萧索成熟。季节转换，反映了气候、物种等多方面变化规律。这对农作物的播种、生长有着巨大影响，顺之则丰，违之则歉。是不可逆的铁律，天道也！

双季稻晚稻的种植务必在立秋之前落定，倘若延迟，哪怕一个时辰，耕栽，是最为劳累、艰辛的。三十七八度高温下，无遮无掩，全凭一顶草帽遮挡着，烈日烤在颈间、背上、赤裸的膝盖那一腿腿，犹似火灼，常年田间劳作的人，这个尚无妨。

双季稻晚稻的种植务必在立秋之前落定，倘若延迟，哪怕一个时辰，耕栽，是最为劳累、艰辛的。三十七八度高温下，无遮无掩，全凭一顶草帽遮挡着，烈日烤在颈间、背上、赤裸的膝盖那一腿腿，犹似火灼，常年田间劳作的人，这个尚无妨。

当然，也有四五人远滞落后了。最末尾者，为一杨姓妇女，实际上，其人非凡，弄过一段生产队长的官衔，因为勾连同伙，窃拿生产队畜牧场大麦麸皮被揭穿，加上平素仗着与大队领导的亲厚，穿权苦人，实在没了脸面，那次只好辞职。四十四五岁，敦实的矮个，嘴上功夫了不得，荤素不论，偏偏在插秧上很不在行。事后有人告诉我，第一天分趟，直到晚上十点半，在儿子、女婿赶来之后才完事。一根竹杖上挂了盏马灯用以照明，插毕五六行后退时，边移竹杖马灯，边哭喊几声。第二天提出，宁愿扣罚工分，也要退出插秧队去拔秧组。

形势发生急剧转变，原打算两天完成，现在一天过一点就解决，大杨树树下聚合在一起的几个铁杆再作推算时，已经牛皮轰轰，完全有把握，赶在八月七日下午三点解决“三抢”一战，当然也包括为棉花等除草、松土、喷洒药水一类物事。以提前二十四小时为敬，恭迎“立秋”！

七日那天的包垅插秧，谁先完成

几位年青铁杆“轰”的一声叫好，“是骡子是马，拉出来溜溜”！不知是哪一位，轻拍我肩膀，于耳边低声，会不会有人举报我们这是“唯生产力论”！我黑着脸，谁敢？规定大家不准往外讲。缓一缓，我笑了，别忘啦，我是生产大队大批判组负责人，什么鬼的“唯生产力论”，夺粮如夺命，这是坚持“以粮为纲”！

人们已为“三抢”日夜苦战了十五天，人困马乏不说，家中猪啊、羊啊、鸡鸭啊、五六分自留地啊，全已接近粗疏撂荒，消减日常的油盐钱和逢年过节撑门面的东西，这是心中最痛的。那天早上四点半出早工，社场上严辞宣布之后，一种新的生产形态展开了。只要把当天分配的秧趟插好，又符合质量，即可走人，干自己的事情去，哪怕回去躺着也可以。人们似乎一下子严肃起来，全无声息，连日常最不缺的插秧打诨也听不到一言半语。匆匆走向自己的秧趟，嗖嗖地分秧、捻秧、插秧，手脚之麻利，绿色秧行推进之快，完全出乎我和几位起事者的预想。

与我紧挨着的是新一，二十七八岁，公社建筑站的泥瓦工，平日干的大都是弯腰的活，飞刀削砖砌墙，一把好手。我让其起首领头，拉直秧路，可起天上飞翔的头雁之功用。历经磨砺，我自以为马步、腰功是可以的，加上三年插秧苦习，也练成自身技法，埋头之下，暗付越新一，灌他进弄堂不灌，谁料到三小时过去，我额上的汗水已流进眼眶了，也始终未占一行先机。一新虽然汗湿衣背，但胸襟前、裤管上无一滴泥浆。如此累人的活，干到这般轻盈、洒脱的份上，非个中高手，不能呀。让人讶异的是，相当一批人，插秧功效的增长，几近百分之五十。至下午四点半刻，几个人竟然先后到点，傍晚五点半之后，更多插秧者“上岸”，三伏与立秋之交，那个时段，太阳之下还是有点晃眼。此时收工回家，在整个生产大队、公社乃至全县，都是破天荒的。

当然，也有四五人远滞落后了。最末尾者，为一杨姓妇女，实际上，其人非凡，弄过一段生产队长的官衔，因为勾连同伙，窃拿生产队畜牧场大麦麸皮被揭穿，加上平素仗着与大队领导的亲厚，穿权苦人，实在没了脸面，那次只好辞职。四十四五岁，敦实的矮个，嘴上功夫了不得，荤素不论，偏偏在插秧上很不在行。事后有人告诉我，第一天分趟，直到晚上十点半，在儿子、女婿赶来之后才完事。一根竹杖上挂了盏马灯用以照明，插毕五六行后退时，边移竹杖马灯，边哭喊几声。第二天提出，宁愿扣罚工分，也要退出插秧队去拔秧组。

形势发生急剧转变，原打算两天完成，现在一天过一点就解决，大杨树树下聚合在一起的几个铁杆再作推算时，已经牛皮轰轰，完全有把握，赶在八月七日下午三点解决“三抢”一战，当然也包括为棉花等除草、松土、喷洒药水一类物事。以提前二十四小时为敬，恭迎“立秋”！

七日那天的包垅插秧，谁先完成

者，不可拔脚走人，这是事先讲好的。最后关头，帮助后进，不仅是助人一把，更是为立秋“清场”，为晚稻生发，争得好节气。七日，还是从早上四点半起活，去掉早、中饭耗时，一口气猛干了八个多小时，烈日下，喝光了稻田埂岸上接连挑来的三大桶酸醋冷井水。下午两点半之前，插秧的最后一批人也爬上了田埂。我不是大喜，也非大怒，只是出于一种内心自然的渲发，仿佛不是对着人们，而是对着旷野，声嘶力竭，大喊三下：全部回家！

声音还在空中回荡，自己已立马放倒，在电灌渠道斜坡上，一个吨，躺了三刻钟，后来发现基干民兵排长王永也横在我不远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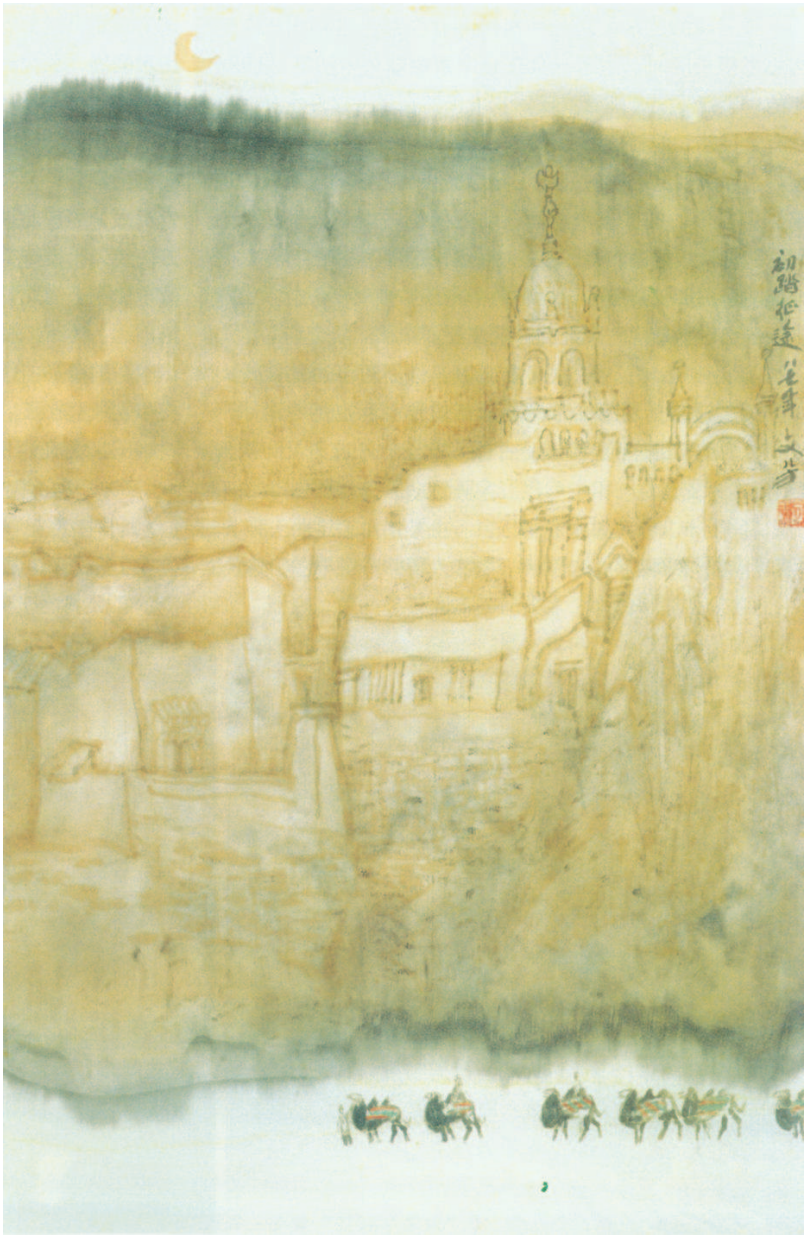
……

世事沧桑，年年立秋。——还是渴望立秋，仍然敬畏立秋。

现在更加明白起来，立秋的起始与结束，是天体运行的结果，与人为无涉。在大自然法则面前，人定胜天是脆弱的，需要的是顺应而不是改变。记得在古希腊德尔斐神庙的墙上，刻着“认识你自己”几个字。于苏格拉底看来，“认识你自己”就是“知道什么事对于自己合适，并且能够分辨，自己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而且由于做自己所懂得的事，就得到了自己所需要的东西，从而繁荣昌盛。不做自己所不懂的事，就不至于犯错误，从而避免祸患”。这恐怕也是东西方、古人与今人的一个共识：天道不可违转，人心更须顺应。

万里归来，还是曾经的少年。明日立秋，心中思忖着的，却还是年青时心中烙下的铭记。

写于庚子年八月六日



初踏征途（国画）王文芳

卡茨三义

朱生坚

亚历克斯·卡茨 (Alex Katz, 1927-) 在复星艺术中心的展览刚刚结束。在为这次展览拍摄的视频中，93岁的卡茨讲到了他对中国书法的喜爱，让我这个书法菜鸟也颇为受用。尽管他对书法的理解可能会让你觉得不敢苟同，但是，作为一个艺术家，他完全有理由对它持有自己的看法；再说，这么大年纪了，不管他怎么说他的艺术观，都是可以成立，至少有必要予以尊重的。不过，他或许可以找到一种更好的阐述，更便于让中国观众乐于接受他的作品。

众所周知，“易”有三义：简易、变易、不易。这正好可以用来概括卡茨的艺术特征。

其一，简易。在我这样的外行看来，卡茨的画在技术上都很简易，简易到让人觉得全世界任何一个美术学院的学生都可以一般无二地仿制他的作品。

当然，这个想法太简单了。毕加索说，他用了一生的时间去学习像孩子那样画画。而八九十岁的卡茨，还在像二三十岁的年轻人那样画画，更重要的是，谁都能感觉得到他的画面充满真正的青春而时尚的气息，这很不简单。

据说，卡茨画画的速度很快；在他自己想好要把一棵树画成什么样之前，这棵树已经出现在画布上了。他经常在一两个小时之内完成一幅两三平方米的作品。这还真有点像中国书法和中国画：经过积年累月的反复不断的练习，然后在创作时一挥而就。不同的是，中国书画最终都会让人看到创作者多年积累起来的功力，而卡茨通常把他的功力全部隐藏起来。只有在难得一见的速写，或者少数几件作品中，偶尔露峥嵘，让人得以窥见他的功力。在有些作品中，可以隐约看到毕加索、高更、马蒂斯或者日本绘画的基因，但是，经过重组，打上了卡茨自己的鲜明的烙印。他的作品可辨识度是得到一致公认的。而这种可辨识度，在很大程度上，来自他一以贯之的简易。

倘若不停留于第一眼的“简易”印象，安静下来（他的作品容易让人安静下来）观赏那些看上去像广告画一样平涂的人物肖像，还是可以注意到一些光线变化，以及色彩和线条的细微处理。要是卡茨说它们没有经过深思熟虑的考量和修改，不管你信不信，反正我不信。“看似寻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却艰辛”，

难道卡茨会是例外？

似乎有理由认为，卡茨终于在二十一世纪得到全世界的认可和追捧，恐怕也正是因为他的简易风格深度契合了这个在很多领域都倾向于平面化、简单化的时代。就此而言，卡茨也不是艺术史的例外。

其二，变易。从一开始，卡茨就不合流俗，是艺术界这个势利圈的异类。1950年代的纽约盛行的抽象表现主义，而刚刚从艺术学校毕业的卡茨偏偏不向主流靠拢。在很长时间里，他不被外界接受，甚至也不被自己接受。他在十年里毁掉了上千幅画。然后，他觉得自己进步了。

这些还只是表面上的变易。至于前面说到的，他对前人的吸收和转化，也是常见的变易，是艺术家的一种内在的变易。构成卡茨艺术特征的变易是一种内容在的变易，换句话说，他的作品包含着往相反方向转换的动能，包含着一系列矛盾对立。比如他的人物肖像和风景画，当然是具象性的，可是，又不能说是写实的，倒不如说因其简单和平面，近乎另一种意义上的抽象。又如所有人都认为他的画浮于表面，缺乏深度，而他却认为“画画一定要捕捉最神秘的东西，而最神秘的就是外表”，这种独特的眼光使他面对现实生活中的人物和风景有独特的感觉，他的画传达了这种情感。又如他的肖像画常常取消背景，画面上没有什么明确的象征性的物品，好像是对西方绘画传统中的叙事性的反动，可是，他的人物面部表情，特别是两个或更多人物组合时的身体姿态、相互关系，似乎又有所暗示，包含着故事——抑或那就是他所说的神秘？

出生于犹太家庭的卡茨对于刹那和永恒有着自己独特的理解，虽然他也像很多人那样说过类似于“刹那即永恒”这样的话。正是带着这样的意味，他拥抱时尚和商业。通常，在时尚和商业浪潮中我们只能看到“刹那”，看到季节还未变换就已经丢弃的时装，看到眼花缭乱却薄情寡义的变化，而卡茨从这里看到了钻石般的“永恒”。

在别人的眼里，他反复画同样的对象，可是在他眼里，那个对象，无论是人物还是风景，始终是在变化着的。没有人可以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那么，也画不出来。

其三，不易。如果说，卡茨的简易和变易都不能算是艺术史的例外，那么，他的不易（不变）一定可以说是艺术史上非常少有的例外：很多艺术家都经历过各种“变法”，不到四十岁就死掉了的梵高，艺术评论者们把他的绘画分成了三个或四个时期，可是，尽管遭受过各种各样的冷落和嘲讽，卡茨一直用他自己的方式画画，六十年不变。在这六十年里，整个世界都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他还在那里用他自己的方式画画。

究竟是什么让他保持这样的定力？这是他身上最大的一个谜。上面所说的各种变易似乎也很难支持一个有追求的画家在六十年里保持同样的风格。你或许会说草间弥生也一直用圆点画画，可是她有精神上的疾病，用圆点画画对她而言是一种特殊的安慰和治疗。而卡茨很健康，九十多岁了还坚持锻炼，精神健旺。

1968年，卡茨搬到了纽约下城的苏荷区，当时那里相当于一个工业贫民窟，建筑空间大，租金低，顶楼更便宜，特别适合做年轻艺术家的工作室。从那以后，卡茨与妻子艾达一直就在那里生活、工作。他们相识于1957年。第一次见面，卡茨就为这位在他看来“非理性感”的意大利裔姑娘画了一幅肖像。此后的六十多年里，有人说他为她画了250多幅肖像（可想而知，实际画过的肯定不止这个数量），其中有好些早已成为名作。卡茨偶尔会把艾达比作毕加索的朵拉，然后，很快又加上一句：“看到朵拉·玛尔的照片，我就说：‘毕加索在她的脖子和肩膀上撒谎！’艾达的脖子和肩膀好看多了。”

搜索“亚历克斯·卡茨、艾达”，我们可以在卡茨的作品中看到黑头发的艾达和灰白头发的艾达；看到她的侧面，她的背影；看到她穿泳装，穿裙子；看到打着蓝雨伞的艾达，戴着黑帽子的艾达；看到她在划船，在上楼梯；看到单个的艾达，看到三个或六个在一起的艾达；看到她各种各样的笑容，看到她若有所思的样子……然后，我们也可以看到他和她的照片。他们一直在一起，一直不变。

早已闻知英国有古代遗留的哈德良长城，也知悉它比中国的万里长城要小得多短得多，而一旦有机会走访英伦，置身其间，还是想去实地踏勘一下的。

从背景资料得悉，罗马人在不列颠北部为防范苏格兰人的先祖喀里多尼亚人和皮克特人的入侵，建筑了一道贯穿东西海岸的石墙屏障，自泰恩河上的沃尔森德起至索尔韦湾的鲍内斯止，全长118公里。固不能与中国长城比肩，但即便如此，完成此项工程，仍要耗费巨大物力和精力。始建于罗马皇帝哈德良在位之时，遂称“哈德良长城”（Hadrian's Wall）。这是目前遗留在英国土地上的为数不多的罗马时代遗物之一。

去岁访英，我们沿顺时针方向先抵爱尔兰，再到北爱尔兰、苏格兰，最后才南下英格兰，一路逛至哈德良长城。与大多数人从英格兰北上游览哈德良长城不同，我们是反向逆行的。那天一早由苏格兰首府爱丁堡出发，驱车南行200公里始抵。一直行驶在苏格兰、英格兰交界处的丘陵地带，此间没有高山峻岭，森林植被亦

颇稀疏，更不见大片农田。当地居民以牧羊为主业，沿途处处可见，一块块芳草如茵的牧场，散放的羊群在悠然而啮草。各家各户的草场隔离带，筑以不高的碎石墙，初看之下，与哈德良长城有点相似，但细察之下仍呈不同，长城的主体隔墙毕竟相对高大些，砌筑的块石也更方正，石块之间涂有粘合剂用以加固，原始状貌则还包括了不少草泥。据说，其墙高约2米，厚2.5米。但实际上，我所到过的那一段，整个墙体看来并不高峻，不足一人高度，除了阻挡入侵者的马匹通行，要拦阻步兵的攀爬则全无可能，我们参观者也仅须蹭蹭两下就攀上城墙了，如此看来，其军事防护功能似并不特别明显。

但墙体的有些地段，每隔一段距离还筑有较大的碉堡（milecastle），下并辅以深沟，统共15座碉堡或要塞，驻有五百名或一千名的罗马士兵。城墙的墙体依地势起伏，蜿蜒曲折，朝东往西伸向远方。企立城墙上远眺北方，当年的罗马将士们真不知心怀多少感慨与惆怅！我们旋即四处浏览，所到之处，还可见到若干当年罗马驻军的兵营残墟遗址，兵营住屋的墙基、哨位、残留的石刻喂马槽，甚至连兵营厕所仍可辨出。这些细节，更给人展示出历史生活场景的诸多生动性、丰富性。哈德良长城建成后的最初若干世纪里，兵戈扰攘不绝，城墙屡遭北方部落的侵袭损毁。公元383年后罗马军队不得不放弃北征计划，

撤离这一带，朝南方收缩，哈德良长城才渐渐淡出人们视野，在孤寒冷寂中沉沉睡去。

看完哈德良长城，我们驱车赶往城墙沿线西端的古城卡莱尔（Carlisle）参观，印象中那里似曾是罗马历史学家塔西佗所写、他的岳父阿格里科拉征服不列颠当行省总督时的驻跸之地。今日作为英格兰坎特伯兰郡首府的卡莱尔，其历史踪迹可直溯罗马时代。据说该名可能得自于古凯尔特一部部落首领或凯尔特人所崇拜的神祇之名。1092年，英王威廉二世重建城堡要塞，这就是今日所见的石构遗存卡莱尔城堡。在本地是最出名的，恢宏凝重，气势不凡，皆以块石垒砌，在冷兵器时代是极为坚固的防卫设施，仅

由哈德良长城至卡莱尔

沈坚

